

隐匿的诗人和无处不在的诗意

诗人是一种古老的身份，在文学历程中一度占据核心地位。而进入现代社会以来，诗人如何与世界共存成了一个难题。依然有职业的、时刻彰显身份特征的诗人，但更多诗人“隐匿”在社会的各个层面，诗意散布在各个时空，朱庆和就是其中一位代表。栏目主持人李黎就此与诗人、小说家朱庆和展开对谈。

对
话

1

李黎：你长期阅读的诗人有哪些？你认为对你有很大影响的诗人和作品有哪些？

朱庆和：我上高中时流行汪国真，还记得同学送我一本汪国真的诗集，我那时对诗歌不感兴趣，觉得它是高不可攀的东西。大学时开始大范围地阅读一些诗人的作品，感觉跟他们有距离，仍认为诗歌是深奥的、不可探究的。直到读到《〈他们〉十年诗选》，感觉一下子被击中了，原来诗歌可以这样写，并且还蠢蠢欲动地拿起笔来，有感同身受的意思。对“他们”，我都是追踪式地阅读，而且他们中的大部分既写诗又写小说，于是我也试着双管齐下。对我影响最大的无疑是韩东，特别是他严肃的创作态度，在精神上指引了我，还有在发表上他给予了切实的帮助。他的确是个伟大的诗人，不像其他大诗人，一提起，就那么几首，大多在重复自己，但这也够牛了。韩东不一样，他一直在写，而且每个阶段都有传世作品，像《有关大雁塔》《你见过大海》《甲乙》《温柔的部分》《食粪者》等等，最近他出了本新诗集《奇迹》，里面的《我们不能不爱母亲》《看雾的女人》，也极其耀眼。

李黎：我们平日都用职务称呼你，有玩笑成分也有祝福意味，但公务员身份是跑不掉的。仅仅从日常层面、技术层面，这个身份和写诗这件事肯定是互相抵触的。这些年你工作的核心是和文件、政策法规打交道，在此背景下写诗有什么感受？单位里知道你诗人身份的人多不多？你对此什么态度？

朱庆和：考公务员也是无意之举，当年毕业时江苏是第一次从学校招公务员，闲着没事就跟同学一起去报名，没想到阴差阳错就到了现在的单位。写东西与小职员的身份不存在抵触，起码我没这种感觉，有时反而觉得也算契合。所谓的安身立命，人总要先安身，后立命。其实，我不想要什么工作，最好的工作就是没有工作，只想到处走走，浪荡一辈子，当然这是我的幻想。

与诗歌相比，文件也不是其对应立面、程式化的死东西，它要求言简意赅，不说没用的话，这没有错。要不是单位里的一个同事私自拆阅一本刊发我诗歌的杂志，写诗这件事我想一直隐藏下去。既然知道了，也没什么，不解、嘲讽的声音自然随之而来，这也叫诗？跟他们理解的诗迥然不同。现在我常把诗发到圈里去，朋友同事都能看到，我要成为一个诗歌普及者。

李黎：严格说，你属于“业余写作”，这样状态的人也很多。仅仅就“他们”中人看，就有职业写作、文学工作和业余写作三种状态。第一种代表人物是韩东，顾前老师可能也是一种代表。第二种意思是一边从事文学相关工作一边写作，互相成全吧，比如赵志明、李楠，还有楚

尘这种越来越倾向于做出版而几乎放弃自身写作的。第三种我其实最为羡慕，就是从事一个和文学完全无关的工作，同时自己在一种地下的、分裂的状态中写作，比如刘立杆和你。最糟糕的其实是第二种，就是一边做编辑一边做小说家和诗人，互相成全只是表面，深层次的冲突时刻存在。不知道你怎么看待这个问题？

朱庆和：你说得对，我也注意到了这几种类型。韩东、顾前、朱文、吴晨骏，他们都是自断后路的勇猛者。我没有那样的勇气，但也一度不想在机关干了，想去当记者。先是请了探亲假，经巫昂介绍，在《三联文化周刊》当记者，但只干了三天，实在不适应，就没继续下去，剩余的日子就跟北京的朋友、同学吃吃喝喝，当记者沦为一个笑话。可能这方面我受到的牵绊太多，最终感觉自己是个怯懦的人。

虽然各自写作状态不同，跟创作的品质没有必然联系，但无论哪一种状态，就像你说的，彼此间的摩擦和冲撞不可避免。焦灼而虚无的态度是必须的，没有什么安全无虞的写作状态。赵志明、李楠、楚尘和你，你们这种也挺好的，不但没放弃自身写作，反而越写越好。

2

李黎：上面说的都是操作层面，在精神层面，诗人身份与任何工作确实都不存在冲突。即只要“骨子里”是诗人，做什么都不重要了。我一直在两个观点之间徘徊，一个是：太多的诗人不像诗人，都过于世俗圆滑得周全，和诗人应当具备的巫师或先知、乌鸦或斗士等形象相去太远。第二个观点是：现实社会的诗人正是在诸多庸俗不堪的身份与事物之下的一种挣扎和坚守（甚至可以说，越是显得圆润油滑、八面玲珑的人才越接近诗的本质，反之，摆出造型与腔调的人反而让人疑惑）。你个人怎么看待现代生活与诗歌之间的关联？

朱庆和：我感觉这二者没有成正比或反比的关联。对我个人而言，我喜欢自然而然，无论与人相处，还是写诗的时候。文字是有欺骗性的，诗歌中存在一种虚假的抒情，貌似真诚，以为抵达了诗的核心，获得了真义。但实际上它没有还原生活的本质，欺骗不了人性这层因素，对我来说是需要警惕的。总之，获得诗人身份相对容易，保持诗人状态很难。

李黎：除了公务员身份，你还是两个孩子的父亲，而且朋友们都看过你写的那组关于女儿的诗歌。我非常佩服你写的那一组诗，更佩服你在那之后就再也不写了，一种到此为止、让惜惜自然生长的平和心态。但相信你还是在默默写着一些关于惜惜、关于子女、家人父母和生命的诗歌。最近你的生活是什么状态？

朱庆和：惜惜的到来，全然改变了我的生活状态、态度甚至是人生方向，随着时间的推移，慢慢地能接受了，但自己的身心还不能完全打开，始终窝着，自她出生六年来在一种压抑的状态下，写了一些诗，大概二十来首。但我有一个残疾女儿，心理这道坎，自己始终迈不过去。六年来，我们也认识了一

些同病相怜的家长，也参加公益活动，当时觉得把这些诗发出来，既能为唐氏孩子做点事，也使得自己走出自己制造的阴霾。但事情的多面性同时也显现出来，有人觉得我在借机消费我的孩子。我也突然意识到这一点，所以，发出来我就后悔了。现在又是六年过去了，又有了儿子，我也几近五旬，到了知天命的年纪，什么都看开了，家庭日常生活一切围绕着孩子转。

李黎：人到中年，会有层出不穷甚至排山倒海的生活、家庭变故和工作事物，这一切都是和诗意无缘的，起码和所谓的文艺无缘，有的朋友，比如外外，就坚决拒绝这一切。你个人始终是一个诗人，怎么看待和应对这样的状态？

朱庆和：我不拒绝这个状态，大概因为我是个随性的人，对于生活，由于一些外力因素，自己没有坚定的主张，即便有，也没有更加坚定地一以贯之。既然来了，就把自己淹没在里面。夹缝中开凿自己，我把一天的家务琐事忙完了，孩子们都入睡了，剩下的时间都属于自己，一般我会把自己包裹起来，作茧自缚，点起灯，看看文字，想想创意，更多时候喜欢找个片子，打发剩余的夜晚。这几年看到的顶级牛片子，有锡兰的《冬眠》和钟孟宏的《阳光普照》。我的梦想就是能拍这样一部电影，但这辈子也实现不了了，就当个发烧友吧。

3

李黎：最近几年，感谢技术普及，诗歌获得了空前便利的传播条件，诗歌目前的热闹程度不亚于上世纪八十年代的爆发期，而其中最宝贵的地方是，它在越来越多的人群中存在，在越来越多的场合中存在，而非一种专业、科班等特定事物。你最近也按捺不住办了一个诗歌公号“隐匿之歌”，应该也是这样的看法？这个名字又是怎么回事？

朱庆和：你说得对，网络技术给诗歌的传播创造了极大的便利，无论在时间、空间和人群上。但不知你注意到没有，这似乎也只是表象，诗歌与人民群众的汪洋大海有很大一段距离。比如，大家对乌青的《对白云的赞美》的认知，就能说明问题。而在诗歌群体内部，上世纪八九十年代的知识分子和民间的分野，发展到现在，都各有传人，虽然表面上感觉不像以前吵得那么厉害了，但其美学观点都分别被继承下来了，群体界限有些模糊，是因为都在一个锅里吃饭，各分各的羹。我感觉这样也挺好，如果全国人民都写诗，都写一样的诗，那不是浪漫，是可怕。韩国导演李沧东的电影《诗》，什么是诗，何为诗意，电影里都有，拍得特别好。

我弄诗歌公号，是想把自己读到的好诗存下来，记得十几年前读到你写的一首童诗，我感觉写得太好了，最好的童诗也不过如此，只可惜当时没存下来，前些日子我问你要的时候，你竟然也没找到。做公号真的很方便，一个人就能搞定，不像以前办民刊、搞网站，至少得几个人，且程序繁琐，还得往里投钱、投精力。你还记得我们一起搞他们文学网吗？后期没钱了，大家众筹的。



李黎

1980年生于南京郊县，2001年毕业于南京师范大学，现供职于出版社。出版小说集《拆迁人》《水浒群星闪耀时》。《读家对谈》栏目嘉宾主持。



朱庆和

江苏省作协签约作家，现居南京。2000年，与李楠等创办《中间》杂志，2002年与韩东、于小韦、刘立杆、李楠等创办他们文学网，主编他们网刊第二期。公开发表诗作300余首、中短篇小说40多万字，著有小说集《山羊的胡子》、诗集《我的家乡盛产钻石》，曾获第三届紫金山文学奖、首届雨花文学奖、第六届后天文艺奖等。

“隐匿之歌”是我一首诗的名字，把它用作公号名，意在让那些隐匿的诗人，在我这里存个档。每个人都有好诗，金子一样闪闪发光，我珍惜它们，看到就会存下来，公号里面已经存了三四十个人的诗了，一天一个人一首诗，不急，慢慢来。

李黎：你自己的诗作似乎很少，至少公开得很少，你写诗大概是什么状态？突如其来，还是专门拿出时间？

朱庆和：我从1998年开始写诗，到现在也有二十多年了，一共四百来首吧，自己感觉还可以、能拿得出门的有两百首吧。发表了一些，但没公开出版过。去年选了一百三十首诗，叫《我的家乡盛产钻石》，列入杨黎策划、吉木狼格主编的橡皮诗丛，有幸跟你的《深夜截图》同丛，那个诗丛一共八个人，我是最老的，深感惭愧啊。

开始几年，大概每年写二三十首的样子，有一年五十首，最少的年份仅写了四五首。我写诗往往都是先有一个想法或念头，一个场景，或是一句话，在头脑里放一阵，让它成长，待羽翼丰满。念头是突如其来的，像傍晚的光线照在身上，把头脑里的东西真正落实到文字上，也就是由线上转为线下，需要专门的时间，当然也不是大段的时间，能集中精神，排除了其他杂事，几分钟或者十几分钟不等。前两天跟楚尘聊天，他说写诗太享受了，要我快点写小说，必须要干点苦活。他说得对，相对于写小说，写诗的确是一种享受。

李黎：说到小说也是一个问题，你一直在写小说，但也是作品不多，今后有什么打算？

朱庆和：我写小说比诗歌早两年，大概大三的时候开始学着写，之前读了大量的中国现代小说和欧美小说，记得刚上大学时读的第一本小说是《围城》，那时在浦口，有个周末我去镇上玩，在地摊上看到的，回到宿舍，一看是盗版书，错别字连篇，但还是很快就看完了。大三大四两年大概写了有十万字吧，一篇没发表，毕业时全烧了。到单位两三年后，又继续写，断断续续写了三四十万字吧，最早发在韩东主持的《芙蓉》上，后来都收录在赵志明为我出的小说集《山羊的胡子》里面。我的确是产量不多，这几年也没怎么写，感觉要荒废了。以前，我坚持认为，东西不在于多，而在于精。现在看法变了，东西还是要多写，笔下生花，的确是这样的，你肯定也有这种感觉，写着写着就会有一个好的细节桥段涌现出来。写东西就是挖矿、淘金，坚持写下去，会有大家伙跑出来。

有几年没怎么写了，但心里一直都有在构思，短篇、中篇、长篇的腹稿打得有三四十万字了，就是以各种理由推脱不动笔，就像有句话说的，“心已远，身未动”，显然这就是惰性。总觉得会写出惊世作品来，但那是做白日梦，没用的，以后还是要拿起笔来，一个字一个字地去开垦。